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网力”）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深圳市百岁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公司拟与深圳市百岁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岁兰”）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岁兰融通智能产业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并购基金”或“岁兰融通并购基金”）。岁兰融通并购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东方网力认缴基金份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余由百岁兰及其他合格投资者出资。上述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签署共同投资设立机器人及智能硬件并购基金之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终止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原因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与深圳市百岁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公司积极与百岁兰洽谈此次对外投资事宜，但在洽谈中公司未能就交易条款、后续发展计划等方面的具体事宜与相关方达成一致意见，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投资设立并购基金事宜。

三、终止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目前，公司尚未与百岁兰签署有限合伙协议，终止该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产生任何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公司对于终止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1 日